



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西省井冈山市龙市镇城区雨污分流管网建设工程 EPC项目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铁汉生态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汉建设”）于近日收到招标代理机构中鼎誉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及项目招标人井冈山市龙市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招标人”）发来的《中标通知书》。通知书确认公司与铁汉建设组成的投标联合体为“江西省井冈山市龙市镇城区雨污分流管网建设工程 EPC 项目”的联合体中标单位。

公司已于 2022 年 6 月 1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刊登了《关于江西省井冈山市龙市镇城区雨污分流管网建设工程 EPC 项目预中标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

一、项目的主要情况

1. 项目名称：江西省井冈山市龙市镇城区雨污分流管网建设工程 EPC 项目。
2. 建设地点：井冈山市龙市镇。
3. 项目总投资：14,411.91 万元。

4. 建设内容：建成区及拟建区域的污水管网及雨水管网，即雨、污水干管和接户管的开挖、管道基础、敷设、回填，包含破坏道路的修复。

5. 计划工期：365日历天。

二、本项目招标人情况介绍

1. 该项目招标人为井冈山市龙市镇人民政府；地址：井冈山市龙市镇会师路；职能简介：龙市镇党委是党在农村的基层组织，是各项工作的领导核心，对本镇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建设实行全面领导，对本镇党的建设全面负责。镇人民政府是基层行政机关，依法履行本区域的服务和管理职责。龙市镇党委、政府宣传贯彻党和国家各项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执行党中央、上级党组织的决议、决定和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全镇各项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等。

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与招标人未发生类似业务。

3. 招标人与本公司、铁汉建设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本项目中标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本项目中标价14,411.91万元，公司及铁汉建设具体负责的项目建安费取决于招标人与公司、铁汉建设签署的施工合同而定。该项目计划工期365日历天，中标该项目预计主要对公司2022年、2023年经营业绩成果产生积极影响。

四、风险提示

根据《中标通知书》要求，公司及子公司应于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按照《招标法》、《合同法》的规定并按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投标文件的承诺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而定。具体内容待公司、铁汉建设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后，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1. 《中标通知书》。

特此公告。

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6月28日